

第 1572 號公告

選舉管理委員會 (選舉程序) (區議會) 規例

(第 541 章，附屬法例 F)

區議會補選公告

觀塘區

坪石選區

按《選舉管理委員會 (選舉程序) (區議會) 規例》第 10 條，特此公布觀塘區議會坪石選區須於 2013 年 5 月 26 日舉行補選，選出 1 名民選議員。如就該補選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的人數超逾 1 名，便須於上述日期進行投票。

上述補選的提名須以指明表格填妥，並於 2013 年 4 月 5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18 日止 (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及公眾假期除外) 的通常辦公時間內 (即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5 時正及星期六上午 9 時正至正午 12 時正)，由獲提名的候選人親自到九龍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1 樓交予選舉主任。

任何人如欲索取提名表格，可於公眾假期以外任何日子的通常辦公時間內，前往上述地址，向選舉主任免費索取；亦可前往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10 樓向選舉事務處免費索取。

2013 年 3 月 22 日

總選舉事務主任李柏康